



赵群 重庆市南川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编者按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近年来,各地各部门围绕强化法治保障优化营商环境进行了积极探索实践,取得了显著成效,也积累了一些好经验、好做法。今天,本版刊发一组地方相关调研文章,交流探讨如何充分发挥政法机关职能作用,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为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周向阳 湖北省荆州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

以法治方程式书写发展最优解

企业作贡献”大讨论,让创建氛围热起来,切实做到知重负重。

在责任上加压,建立“接诉即办”机制,开展“新官理旧账”、“三解”(即解决问题、解释政策、解困释难)化解案“攻坚和涉企刑事“挂案”清理等活动,以“理旧账”的责任心赢得市场主体的发展信心,通过做好“解释、解决、解围”工作,确保企业诉求有人管、反映问题有人办。

在监督上加强,开展法治化营商环境“一督两评两查”,通过纳入政治督察,组织涉企案件评查、第三方测评,推动纪律作风巡查、各单位自查,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一、在组织推动上做加法,推动迭代升级

法治是衡量营商环境优劣的关键指标,法治化营商环境已成为关乎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必答题。湖北省荆州市政法机关通过“加法”做强工作部署,用“减法”破解发展障碍,用“乘法”放大改革效应,用“除法”助企纾困解难,列出法治“方程式”,严控“法治成本”,释放“法治红利”,助力荆州建设江汉平原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新征程。

一、在组织推动上做加法,推动迭代升级

创建法治化营商环境关键在于知责思为,把创建抓手找准抓实、抓紧抓牢。荆州市政法机关树立“视营商环境为生命”理念,出台一系列措施,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在落实上发力,将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作为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要求的着力点,按照有关部署,全面打响荆州市“优化营商环境、优化发展环境”攻坚战,开展政法系统“我为

关键节点流程和时限,提升合同执行效率,更快兑现企业胜诉权益,执行全流程最短仅需45天,执行案件总执结率,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法定审限内执行率等四项核心指标均居全省前列。

三、在改革创新上做乘法,释放倍增效应

创建法治化营商环境是一场马拉松,不可能一蹴而就,需要久久为功。荆州市政法机关以深化政法领域改革为契机,用好改革引擎,厚积创新动能,增强市场主体获得感,推动创建工作往深里走、往实里走。

开展专项整治挖潜力。全链条整治涉企执法司法“乱、滥、超”等问题,回应市场主体对公平正义、平等保护的基本期待。强化公安机关立案前端管理,扣好规范执法“第一粒扣子”;开展涉市场主体案件“少捕慎诉慎押”专项检察,实行涉市场主体投资者、生产者、经营者和关键技术人员四类人员批捕起诉备案审查制度,让其安心安业安业;严格落实涉企案件影响评估制度,加强审判流程和保全案件监管,严防超标的、超范围保全,实现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有机统一。

推动实践创新强动力。荆州市法院系统开展“推动执行一站式办理”“加强庭审记录改革”“建立健全政务诚信诉讼执行协调机制”3个改革事项试点,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司法智慧。

检察系统推动涉企企业合规改革,组建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委会,选任领域专家建立专业人员名录库,在坚持“合规不起诉”基础上,持续做好综合评估、跟踪考察,为企业送上“法治定心丸”。

保护合法权益激活力。坚决向损害企业合法权益、破坏营商环境的各类违法犯罪行为“亮剑”,

全面打响“追赃挽损攻坚战”“超审限、执行难攻坚战”“优化企业破产重整攻坚战”“涉企案件合规激励改革攻坚战”“涉企案件经济影响评估制度推广攻坚战”的五大法治护航攻坚战。成立荆州市知识产权公证服务中心,开展知识产权检察职能集中统一履行试点,实现侵权行为发生在哪里,法律保护的触角就跟进延伸到哪里。

四、在急难愁盼上做除法,强化政法服务

法治化营商环境创建,离不开政企互动。荆州市政法机关主动加强政企沟通联系,把真实需求提上来,提升政法服务的精准度和有效性,着力营造高效便捷的政务环境、优质精准的公共法律服务环境,送上政法服务的及时雨。

消除民生痛点。推进“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深入开展“我为企业办实事”等活动,帮助企业解燃眉之急,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法律援助“春”字号行动,小微企业法律服务服务共享计划。

破除困难难点。发挥“以评促建”作用,坚持以企业评价为第一评价,以市场主体感受为第一感受,推进评估工作制度化、常态化、可量化。开展全市政法系统法治化营商环境第三方测评,把“打分器”交给市场主体,邀请企业负责人进行评价。

清除管理堵点。积极营造亲清政商关系,当好“有呼必应、无事不扰”的金牌“店小二”,出台政法单位优化营商环境有关规定,细化政法干警服务企业“责任清单”和“负面清单”,做到“到位不越位、服务不添乱、无事不插手、有事不放手”。开展基层法官法官培训,补齐司法能力短板,提高政法干部服务企业能力素质。

法治是衡量营商环境优劣的关键指标,法治化营商环境已成为关乎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必答题。湖北省荆州市政法机关通过“加法”做强工作部署,用“减法”破解发展障碍,用“乘法”放大改革效应,用“除法”助企纾困解难,列出法治“方程式”,严控“法治成本”,释放“法治红利”,助力荆州建设江汉平原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新征程。



农化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今年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全面贯彻落实中央有关部署要求,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进一步压实政法部门稳控社会建设大局的护能职责,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和坚实的法治保障。

一、建立健全执法监督制约机制,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建立健全执法监督制约机制是回应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新期待的时代课题,是遵循权力运行规律的必然要求。崇左市把加快推进法治监督体系改革和建设作为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抓手,加快构建与新的执法司法运行模式相适应的制约监督体系,不断提升执法司法公信力。



辛曙光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

近年来,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公安局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责无旁贷的政治任务,与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战疫情、促发展等各项工作深度融合,一体推进,着力以良法善治服务保障安全稳定大局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以维护稳定为第一责任,营造平安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

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是优化营商环境的基础。呼伦贝尔市公安局始终聚焦主责主业,充分发挥维护稳定主力军作用,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努力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让人民群众和企业专心创业、放心投资、安心经营。

一是以严打暴力犯罪为结合点,夯实发展根基。始终聚焦呼伦贝尔市边境线长和农、林、牧、水、草、沙等多元化经济产业结构特点,紧盯重点领域,

持续营造公平公正的营商环境

强化政法领域司法制约监督机制建设。崇左市注重抓好配套制度改革,推进制约监督体系改革,围绕完善政法干警管理制度,健全职业保障制度,规范执法办案运行机制等,全力抓好既定改革任务落实、成果巩固,效能提升,最大限度发挥司法制约监督体系效能,让执法司法有力量、有是非、有温度,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执法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先后出台《加强政法领域司法制约监督机制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深入推进公安行政执法监督管理机制改革的意见》。

强化执法监督机制运行规范执法行为。一方面,推行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准入机制;另一方面,推行全面公开行政执法部门权责清单、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制度,明确执法主体、执法程序、执法事项范围。把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到实处,不断提高执法司法公信力。

加快推动制度文件的立改废释。通过司法部门对市场准入、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立法草案进行公平竞争审查,进一步促进推进“放管服”改革,防止政府过度和不当干预市场。

二、严格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整治,为优化营商环境营造公平、公正的社会环境

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也是规范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的最后一道防线。通过公正司法依法有效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组织和公民财产权,增强人民群众财产财富安全感,是优化营商环境的应有之义。司

法公平公正,各类产权的所有者安心放心了,市场的创新创业创造动力才能更加强劲。

以法治精神为指引,优化治安环境建设。平安和谐的社会治安环境离不开法治约束。崇左市依托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积极开展市场专项整治工作,聚焦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开展跨行业联合检查,坚决打击强买强卖、强揽工程、欺行霸市等破坏投资环境和治安环境的不法行为,切实让企业和人民群众感受到市场秩序的新变化。

以市场治理改革试点为契机,加强法治社会建设。今年以来,崇左市政法系统各单位积极开展法治宣传和普法活动,深入企业、商会、行业协会宣讲法律知识、规章制度及政策措施,为企业提供个性化的政策法律支持。扎实开展打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将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作为推进更高水平平安崇左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全力以赴保护老百姓的“养老钱”,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三、建立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便捷的调解服务

人民调解制度是一项具有中国特色的法律制度,在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但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对一些特定行业或特殊专业领域发生的矛盾纠纷,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受专业限制,难以承担调解任务,因此,在特定行业或特殊专业领域成立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势在必行。崇左市充分发挥行业性专业调解委员会化解矛盾纠纷,促进辖区经济发展的作用,推动本地企业更好“走出去”,新兴产业更好“引进

来”,为区域产业发展保驾护航。

建立商会人民调解委员会。2021年以来,全市新建9家商会调解委员会,为化解商会内外房产矛盾纠纷提供多元调处。成立房地产业协会房地产业矛盾纠纷调解委员会和物业矛盾纠纷调解委员会,为房地产开发商、购房者、建筑商、供应商及居民、物业等主体间的矛盾纠纷提供调处服务。成立崇左金融(银行业保险业)人民调解委员会,为金融领域纠纷提供调处服务。

四、积极推动“法治崇左”建设,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良性的法治生态保障

法治是更高层次、更有竞争力、更可持续的营商环境。全市政法系统不断强化工作举措,持续提升服务质量,努力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法治生态保障。

围绕“八五”普法规划,不断丰富“法律七进”的内容形式。组织法律服务团和普法宣讲团深入开展法律进社区、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进网络系列活动,制作普法“菜单”,为企业“量身定制”普法课程,完成普法“订单”,积极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

全市政法各部门重点围绕政府法律事务办理,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的作用,积极主动参与政府行政决策、政府合同等方面的法律事务,严格审核把关,及时准确提出法律意见。通过整合法律顾问、基层法律服务所、人民调解委员会等力量,聘请外籍律师、调解员,为外资企业、客商等提供优质专业的法律服务,为外贸企业的健康发展“护航”,有效维护外贸企业的合法权益。



辛曙光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

近年来,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公安局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责无旁贷的政治任务,与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战疫情、促发展等各项工作深度融合,一体推进,着力以良法善治服务保障安全稳定大局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以维护稳定为第一责任,营造平安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

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是优化营商环境的基础。呼伦贝尔市公安局始终聚焦主责主业,充分发挥维护稳定主力军作用,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努力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让人民群众和企业专心创业、放心投资、安心经营。

一是以严打暴力犯罪为结合点,夯实发展根基。始终聚焦呼伦贝尔市边境线长和农、林、牧、水、草、沙等多元化经济产业结构特点,紧盯重点领域,

聚焦主责主业 服务发展大局

常态化深挖打击涉边、涉农、涉能源、涉产业、涉生态等各类涉黑涉恶犯罪,做到打早打小、除恶务尽、严密防范,严厉打击境内外敌对势力渗透颠覆捣乱破坏活动,快侦快破个人极端暴力、涉枪涉爆和影响恶劣的刑事犯罪案件,让人民群众和企业感到平安就在身边。

二是以严打民生案件为切入点,助力高效发展。保持对“黄赌毒”“盗抢骗”“食药环”等多发高发民生案件的严打高压态势,持续净化社会治安环境,对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严打不放,并提升为“一把手工程”,全面整合资源手段,推动两级反诈中心实体化实战化运作,坚持全量受案,如实立案,有的放矢,精准精准打击、预警、防范工作,对犯罪嫌疑人非法所得应追尽追,应追尽追,最大限度为群众挽回损失,竭力守护人民群众的“钱袋子”,维护企业合法权益。

三是以严打涉企犯罪为着力点,维护合法权益。强化综合治理,常态化整治企业周边交通乱象,专项整治企业周边突出治安隐患,并将重点企业纳入网格化巡逻防控体系,提高巡逻密度和频次,切实减少可预防性案件的发生,为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的生产经营秩序。同时,坚持“以打开路,以打护航”,紧盯企业反映强烈的合同诈骗、非法经营、“套路贷”、侵犯知识产权和串通投标、商业贿赂等突出涉企犯罪及职务侵占犯罪。

二、以服务发展为第一担当,营造优质高效服务环境

坚持在主动作为中提升服务质效,以深入开展“迎接二十大,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大讨论活动为契机,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堵点痛点的关键环节,建立完善规章

制度,深化问题整改,全面规范服务载体,拓展服务时空,提高服务质量,推动构建更高效、更优质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体系。

深化“两队一室”改革,提升管理服务质效。聚焦提升基层治理水平,将优化营商环境与“两队一室”改革深度融合,以做精综合指挥室,做专社区警务队,做强案件办理队为抓手,推动社区民警由“下社区”向“在社区”转变,由“被动等你来”向“主动向你问”转变,推动打击涉企犯罪和加强治安防控由“等报警”向“主动打击防范”转变,做到服务有温度、解困有成效、管理无感知。

深入开展“开门纳谏”,听真言、感真知、解真困。召开警企座谈会,恳谈会等活动,征求意见建议并逐项梳理建立台账,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标准时限,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主动增强警企联系,及时了解情况、解决问题,全面提升涉企安全防范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效能。

深化“互联网+”和“放管服”改革,不断提升公安服务质量。依托科技信息化和大数据建设成果,全面推行“网上办”“掌上办”,将必须人工审批的事项纳入政务服务大厅,延伸到派出所实行“一窗办”,着力形成“网上办事为主,自助办事为辅、窗口办事兜底”的工作格局,打通公安政务服务“最后一公里”,有效提升为民服务的便捷性、实效性,使人民群众和企业的获得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三、以作风转变为第一要务,营造亲清新型政商环境

着力营造亲清政商关系和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办理,每一件事

情处理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突出党建引领。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党委班子成员带头包联企业,主动深入企业开展助企活动,充分发挥“头雁效应”。各党组织针对企业存在的不同问题,结合职能作用进行包联,党员民警利用业余时间深入企业详细了解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同时,组建4个政治督察组,在全市公安机关开展系统性“政治体检”,力促各级领导干部提高思想认识,转变工作理念,围绕“过去怎么做,现在怎么想,将来怎么办”认真对照检视,发现问题立行立改,以更实的过硬作风推进工作。

深化问题整改。将建章立制作为深化问题整改,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制度化、体系化、长效化的有力措施,从机制制度上解决人民群众和企业“最恨最怨最烦”问题,从源头上根治执法领域顽瘴痼疾。按照“下去一把抓,上来再分家”原则,把企业反映的问题“兜”上来,对公安机关职责范围内的,建章立制,深化整改;对非公安职权的,推动有关部门及时解决。

严格规范执法。始终聚焦法治建设要求,恪守公平正义的价值取向,持之以恒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不断提升公安工作法治化水平和执法公信力,全面营造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不断强化执法检查,推动打通政法平台,加强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对案件办理实施全要素、全流程闭环管理,倒逼全警依法履职,规范执法、依法慎用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严查严防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逐利执法,违规插手经济纠纷等损害营商环境行为,最大程度减少执法活动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

加强青年干警培养 让审判事业薪火相传

青年兴则国家兴,青年强则国家强。青年干警是推动新时代人民司法事业高质量发展的生力军、突击队,肩负着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时代重任。近年来,重庆市南川区人民法院始终把青年干警培养作为队伍建设重点,加大对青年干警的培养选拔力度,不断完善关心关爱青年干警的全链条机制,积极为青年干警干事创业畅通渠道,搭建舞台,一大批优秀青年干警脱颖而出,成为法院建设的中坚力量。

一、加强对法院青年干警培养的认识与理解

国家的希望在青年,民族的未来在青年。人民法院应始终把青年干警成长成才摆在突出位置,以“有精神追求、有能力提升、有为民情怀”为培养目标,不断创新方式方法,坚持政治关心、工作关爱、生活关护,激励广大干警以更加饱满的工作热情投入到司法事业中。

法院青年干警生逢这个伟大时代,身处定分止争第一线,司法改革最前沿,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强化理想信念教育,有利于提振青年干警的志气、骨气、底气,有利于凝聚青年智慧和力量,引领其把自己的理想和事业植根于民族复兴的伟大事业中。

要有能力提升。司法是源于生活的艺术,法官办案不只是简单地理解使用法律,还包括对人性的洞察,对社会的见解及相关领域知识的判断与运用。新时代法院工作对法官的综合素质能力提出了新的考验,既需要精湛的法律素养、严密的逻辑思维,又需要有健全的知识结构,扎实的文学功底。加强青年干警司法能力建设,走精兵强将之路,是青年干警适应新的司法需求的必由之路。

要有为民情怀。法官只有了解群众关心什么、需要什么,才能知道应该干什么、应该怎么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注重人文关怀,不断厚植青年干警为民情怀,是司法工作永恒的主题。唯有真正做到体察民苦、倾听民声、想民所思、急民所盼、办民事需,把人民群众的利益放在第一位,司法工作才会有实实在在的效果,才能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和拥护。

二、全面加强青年人才培养的实践探索

近年来,重庆南川法院建立健全青年人才培养机制,全面提升青年干警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引导广大青年干警脚踏实地、勇于担当、不懈奋斗,确保审判事业薪火相传。

加强思想建设,补足精神之“钙”。重庆南川法院建立青年干警理论中心组学习中心,组织青年干警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确保学深悟透,所学入脑入心。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等一系列专题教育,用理想信念和党性教育固本培元、补钙壮骨,激发青年干警干事创业的担当激情。

提升司法能力,锤炼过硬本领。如何更好地提升法官司法能力和素养,培养更多优秀法官是摆在人民法院面前的一项重要任务。重庆南川法院搭建学习锻炼平台,为青年法官的成长制定长远发展规划和计划,帮助他们扣好职业人生的“第一粒扣子”,搭建岗位锻炼平台,选派优秀青年干警到上级法院挂职交流,推行青年法官轮岗锻炼机制,实行青年法官助理集中管理,丰富完善青年法官、法官助理的审判业务知识结构,培养复合型法官和后备人才队伍。搭建培训强化平台,建立青年干警导师制度,抓好岗前培训、岗位练兵、在职深造,每年举办有关新法解读、文书写作等专题培训和示范庭审活动,持续提升青年干警的综合业务能力。搭建文字能力培养平台,组织青年干警全员参与宣传调研、信息文稿工作,培养文字工作能力。

厚植为民情怀,践行为民宗旨。司法是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人民法院是植根于人民、服务于人民的司法机关,建立一支有为民情怀的法官队伍关系到社会公平正义能否有效实现。重庆南川法院注重正向引领,强化为民宗旨意识,不断厚植青年干警为民情怀,创建“我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组织青年干警参与化解涉“三农”、赡养、劳动争议、妇女儿童权益保护等民生案件,以优质高效的审判执行践行司法为民宗旨。上好基层“必修课”,组织新招录青年干警到人民法庭、立案信访窗口等一线岗位锻炼,选派干警到偏远乡村挂职第一书记,让他们在基层一线这所“人民大学”中读懂什么是群众,什么是实际,培养他们的为民情怀。

三、加强法院青年干警培养的启示与思考

法官的能力和素养很大程度上决定着司法的质量、效率、权威,并深层次影响着司法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导向力和推动力。从既有实践看,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有利于引导青年干警树立正确的政治信仰,追求高尚的精神追求。只有大力培养青年干警综合素质能力,拓展知识结构,才能更好回应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新期盼。在基层一线锻炼青年干警,可以培养年轻干警的为民情怀,让他们在处理实际困难和矛盾中壮筋骨、长才干,从群众利益出发想问题办事情,增强他们身上的“群众味儿”,增进他们与人民群众的感情。此外,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坚持严管与厚爱相结合,对青年干警实施科学评价考核,可以更好激励年轻干警敢担当、敢负责、敢作为;发挥先进典型引领,能够促进广大青年干警见贤思齐、创先争优。

匠心育人不止步,青春奋斗正当时。青年干警是司法事业传承发展的核心力量,青年干警的成长成才,离不开组织的科学培养和个人的扎实努力。人民法院应着力探索更多培养青年干警成长成才的新路径,持续推进青年干警素质能力全方位提升,让当代法院青年在学习和实践中夯实成长之基,筑牢发展之本,在青春的赛道上跑出最好成绩。